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为铝电一体化企业，主要产品为原铝及铝合金制品，主要生产原材料包括氧化铝、动力煤等。产成品及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给公司的稳定经营带来了较大的不确定性。为最大可能的规避现货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公司在不以投机为目的的原则下，拟充分利用期货及衍生品市场的保值功能，择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期货领导小组领导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并按照公司制定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及管理。

(一) 套期保值的品种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及衍生品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品种，如铝、氧化铝、动力煤等。

(二) 资金额度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9 亿元，上述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四) 业务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三、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本公司从事套期业务的原则是：利用自有资金、坚持套期保值，不进行投机交易。套期保值只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期货及衍生品品种。对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风险，公司有较为成熟的应对措施，具体如下：

(一) 市场风险：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有可能导致期货账户浮亏（或期权保证金损失）。

对策：公司期货、期权业务以保值为目的。投资前，公司严格按照本套期保值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确定开仓价位，风险可得到有效控制。

(二)流动性风险：期货投资面临流动性风险，由于离交割月越近的合约交易量越少，面临近期月份仓位较重时实施平仓交易的满足性风险。

对策：公司期货交易开展已有多年，主力合约成交活跃，不影响合约的平仓。公司将严格按照保值方案操作，进入当月所持头寸不超过当期月产量或需求量的 20%，进入次月所持头寸不超过当期月产量或需求量的 30%（确定交割除外），可有效规避流动性风险。

(三)信用风险：由于交易对手不履行合约而导致的风险。

对策：国内期货交易所已具有完善的风险管理、控制制度。期货交易由交易所担保履约责任，几乎不存在信用风险。

(四)操作风险：因内部控制原因导致操作不当而产生的意外损失。

对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期货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及本计划要求操作，制订详实的操作预案。每日对成交进行确认，通过严格的内控制度，防范操作风险。

(五)法律风险：与相关法规冲突致使投资无法收回或蒙受投资损失。

对策：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

四、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其指南、解释的相关规定，将本公司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对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五、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以规避产品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为目的， 实现稳健经营，具有必要性；公司已经就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品种、具体实施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

产保值增强公司经营的稳健性，符合公司稳定发展的要求，因此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